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8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2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薛成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 式准则第 54 号——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,公 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 下:

(1)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 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- (2)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未发现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,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- (3)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4)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5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66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8月22日